

人与自然

聊斋闲品 话说美好

陈鲁民

美好,指美丽的事物让人身心舒畅,能更好地、快乐地生活。源自《庄子·盗跖》:“今长大美好,人见而说之者,此吾父母之遗德也。”

美好,顾名思义,既美又好。美多是客观存在,譬如美的景色、天气、容貌、青春;好则是主观表现,如好的品德、素质、风尚、创意。两者的有机结合,既美又好,就是人生也是器物的最高境界。

美好需要创造。美,多是自然属性,可以靠天生;好则是社会属性,主要靠创造。无数文人骚客,创造了唐诗、宋词、元曲、汉赋等,至今还在美化我们的精神,滋润我们的心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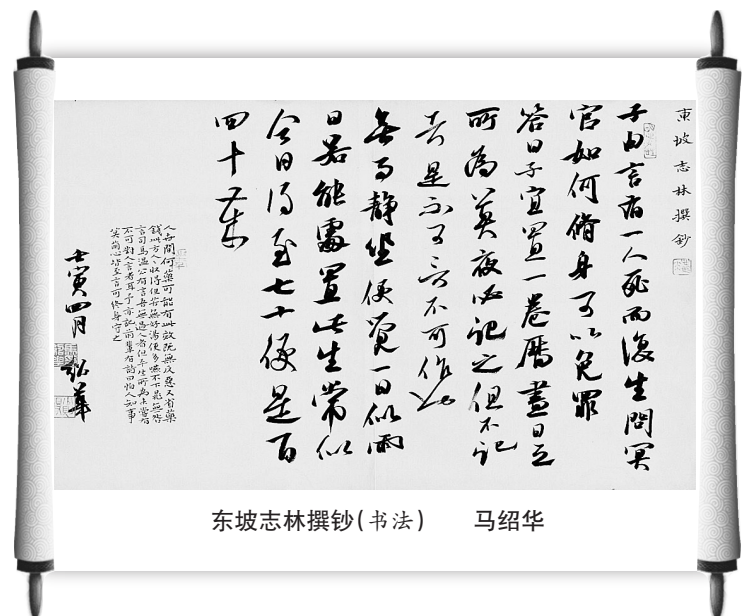
美好需要呵护。美好的东西往往很娇嫩、脆弱、易碎,一不留神就被毁掉了,更不待说故意地损害。爱情美好,两情相悦,卿卿我我,但若不着力呵护,失之于忠诚关爱,很容易就成为一地碎片,满目疮痍。

当然,也有些看起来很美的东西,不一定很好。罂粟很美丽,宛若嫣红,却是制造毒品的原料,害人无数,流毒甚广,各国都严禁种植。姐儿很美丽,貌似天仙,把股封王迷得神魂颠倒,却是痴心地歹毒,唆使老公做了很多丑事坏事。

直到今天,我依然十分怀念家乡的高粱。它们那么挺拔地站立在空旷的田野,钻进我记忆深处,扎了根,想拔都拔不出来。

每年收割麦子后,若是地里墒情好,便要种高粱了。父亲在后面扶着耧,我们其他人在前面帮耧拉耧。这是一种在农村延续了多年的原始的耕作方式,帮耧拉耧以人居多,逢到家里养牲口的,前面有一个人牵着牲口,则会更省力。

夏季,太阳在头顶挂着,以自己的热量催生着万物。雨水与大地仿佛也是心有灵犀,它们往往不等自来,下过了,立刻云开雾散。也有逢着大雨,父



东坡志林撰钞(书法) 马绍华

我在郑州市东明路上,最早认识的诗人是杜涯。那会儿我大学还没有毕业,当时诗情正高涨,渴望认识一下知名诗人。我挺喜欢杜涯的诗,当听说她就在东明路上的《老人春秋》杂志社做编辑时,我直接找了过去。

诗人田桑在东明路的北头住,那儿靠近红专路,离我单位挺近。我还在读书的时候,断断续续在几本杂志上看过她的一些诗,印象挺深刻。工作之后没多久,就跟田桑认识了。我记得他带我去他家吃过一次饭。他爱人亲自下厨,弄了一桌子的菜。他爱人很漂亮,感觉特别温柔。

挺拔的高粱

李开振

亲心急火燎,不停地在老屋里走来走去,生怕刚长出来的高粱被淹了。雨一住,父亲就要赶到地头,看看地里是否存水,瞧瞧高粱苗是否长齐。我时常戴个草帽,跟了父亲出去,一边欣赏雨后沟沟坎坎的壮观景象,一边聆听蛙声一片的天籁之音。

父亲弯下腰,用铁铲将地里的存水引到沟里,或是用手轻轻地扶直那些在风雨中受了欺负的禾苗。抑或是再过几天,地里能进人了,父亲便要带着哥哥们去补苗。全家人顺着田垄,将拥挤的禾苗剔掉,再一个个地补在缺苗的地方。

不经意间,这些绿色的高粱蓄积着能量,越长越高,超过了我的头顶,超过了大人的头顶,甚至长出了房子

的屋檐。我时常写完了作业,趁大人不注意,钻进高粱地里,仰望高粱的高度,想象着自己将来像高粱一样长得很高很高。高粱的叶子长长的,像是一把把锋利的宝剑;它们青翠欲滴,密密地铺展在高粱秆的周围,像是旋转的楼梯,一节一节往上生长,星星点点的阳光漏下来,在一望无际的高粱地里眨着眼睛。

秋天,到处都是 一派繁忙的景象。当全家人用镰刀将成熟的高粱收割后,一棵棵高粱再次在田野里挺直了腰杆。习习秋风吹着,高粱相互凝视着,也许,它们在为最后的一次告别做准备吧。

秋天,到处都是 一派繁忙的景象。当全家人用镰刀将成熟的高粱收割后,一棵棵高粱再次在田野里挺直了腰杆。习习秋风吹着,高粱相互凝视着,也许,它们在为最后的一次告别做准备吧。

飞来飞去,抑或是落下来,在捡拾争抢收割后散落的籽粒;稍有动静,瞬间飞得无影无踪。

最悲壮的時刻总要到来。全家人拿起锄头,将一棵棵高粱秆放倒在地,然后被哥哥们用架子车拉回家,垛在打谷场上,或是被当成柴火烧掉。

高粱被碾压或是被摔出籽粒后,母亲又用它给我们熬出香喷喷的高粱稀饭,蒸出黑色的馒头,抑或是花卷。吃饭的时候,我们时常与邻里乡亲们围坐在一起,乐天席地,不分老少,无论男女。

今天,在遥远的家乡,高粱正在从土地上逐渐撤退,以至于多年后,我很少再见到那一棵棵挺拔的高粱。然而,我知道它们早已融进了我的血液里,永远也无法分离出来。



金色草原(国画) 马国强

郑州地理

绿荫如盖赏法桐

高玉成

多年来,郑州以绿城著称,绿化覆盖率位居全国省会城市前列,这其中贡献最大的,当数郑州的法桐了。

郑州的法桐盛植于上世纪50年代。1954年,河南省会从开封迁至郑州,有大批省直机关要入驻,大量工厂企业要落户,郑州当务之急就是扩大城市规模,开辟省直机关行政区和新的厂址厂区,于是就有了大规模基建,大规模修路、大规模种植法桐;路修到哪里,法桐就种到哪里;从法桐的种植方向,可以看出郑州市的扩展方向;法桐成了郑州作为河南省会城市最早的见证之一。

法桐的生命力似乎特别顽强。尽管当年没有深井,没有南水北调,农田灌溉尚且困难,大规模浇树更是奢侈的事情;但法桐不仅能够耐旱耐涝,而且长成了参天大树;树干粗的需两人合抱,细的也至少水桶般粗。多年来,我见过其他树有被风吹倒的,有干旱枯死的,从未见过法桐被风吹倒或干旱枯死。它的根一定非常深、非常硬,伸入到深邃的地底汲取水分,在坚实的岩层中获取力量;生命力之顽强,是其他树种很难见到的。

记得上世纪90年代初,郑州电视台采访过一位来郑开演唱会的歌星,记者问她对郑州印象最深的是什么,她说是满街的法桐。她说她从未在别的地方见过城区街道如此高大粗壮、遮天蔽日的法桐覆盖的盛况;她认为这样的参天大树很罕见,应该圈起来供人们观赏,而郑州街头却随处可见,实在是太震撼、太神奇了。

网上可以查找到30年前俯瞰郑州市容的“老照片”,那种法桐萦绕、绿荫覆盖的景象依稀可见。后来在城市扩建和道路改造中,部分法桐被砍伐掉了,但郑州市人对绿城的荣誉感是根植于心的,对法桐的情结是发自肺腑的,虽然又引进了大量新的更加名贵的树种,但法桐的栽种仍是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今天能够真正支撑起郑州城市绿化、代表绿城形象的,仍然是法桐。

作为“火車拉出来的城市”,郑州早年吸引过大量外来务工人员;成为省会城市,特别是改革开放后,又迎来了大批建设者,所以郑州实际上也是一个移民城市。我常想,就入驻郑州,扎根郑州、贡献郑州而言,法桐不仅代表着绿城的形象,也已经成为郑州人精神品格的象征了。

荐书架

《女士接力》:美国杰出女性荡气回肠的成长史

苗露

该书选取美国历史各个时期最具代表性的公共女性人物,以每章两万字左右的篇幅为这些盖棺定论的历史人物立传:她们都对社会及历史有过广泛而深远的影响;都具有不同程度的女性意识,主张女性的平等权利;都有杰出思想有性格,足以视为美国杰出女性的代表。她们是谁?——美国第一位杰出的女性学者玛格丽特·富勒,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的作者斯托夫人,美国第一次女权主义运动的标志人物伊丽莎·卡迪·斯坦顿,美国20世纪初进步运动的代表人物简·亚当斯,美国1920年代文化界代表人物格特鲁德·斯泰因,小罗斯福总统的夫人、杰出的女

政治家埃莉诺·罗斯福,美国1960年代女权运动的主要领导人贝蒂·弗里丹。

她们创办学校、建立组织、公开演讲、写作、推动立法、探索艺术、反抗权威……与所处时代女性固有的枷锁对抗,在各个领域都发出掷地有声的声音,堪称女性追求自我、改造社会的典范,用自己的行动改变了美国历史与文明的进程。这是一部美国女性杰出代表人物荡气回肠的成长史,给当代追求独立的女性以深刻启迪:除了为人妻、为人母、为家庭主妇的三种惯有期待和角色之外,女性之为女性是否有其他可能性?她们终其一生、探寻答案、成为自己。

段时间都很自信。后来又有一次,他在开封马道街,我带着诗跑过去找他。就在他来人往的街头,他旁若无人地给我讲诗改诗。

李双有一段时期开了一个饭店,他给饭店起了一个名字叫“馋大嘴”。这个名称有点怪怪的,在当时显得很突兀。他开了饭店后,经常有一些诗人朋友到他的小店里喝酒谈诗。他那里俨然成了一个诗人聚会的场所。李双很大气,朋友们过来吃饭,他很多时候不让结账。再加上他找了一个自己家的亲戚在店里做采购,我后来听说,他的那个亲戚经常在采买上动手脚。再加上房东不停地涨房租,这样干了一段时间,李双就闭店关了。

我很怀念住在东明路的那段美好时光。

百姓记事

东明路上的诗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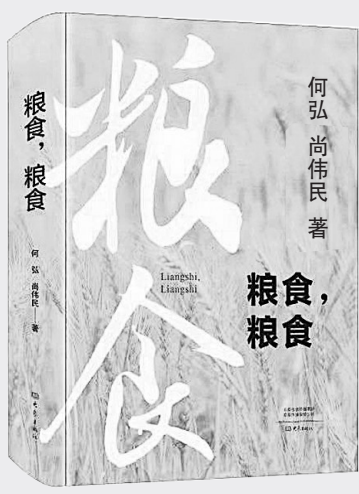
寇洵

明乖巧,很讨人喜欢。田桑有一个很让人羡慕的家庭。我一直觉得田桑很幸福,但多年后,听说他离了婚。我有点不敢相信,那么幸福的一家人,怎么会散了呢?

好像还是我去田桑家那次,他送了我一本诗歌月刊《发现》。这是田桑和朋友主编的,好像一共也没有出几期,他给我的是一期,我觉得挺珍贵,一直保存到现在。后来有很长一段时间,田桑一直在做一本刊物《名人传记》。我印象中,他前后做了有十几年的样子。我总感觉,那段时间他累得不行。编辑部曾经去过好几个诗人,但后来慢慢都散了。他还在写诗。他后来的诗越写越好。他是一个很有思想的人,这使得他的诗思辨色彩挺浓。

我跟随诗人蓝蓝在东明路纬四路那里吃过一次饭。还是在吃饭的时候,我听说她家就在附近。蓝蓝美丽

连载



因为那时候做粉条的技术还只能做“冻条”——刚出锅的粉条挂起来后,必须经过冰冻,开化后才能分散开,否则粉条会粘在一起成一坨。下粉条的老师儿被称为“端瓢的”,最初是从外村请的,大概一天给一块钱的工钱。后来,为了赶时间,人们发明了不结冰下粉条的技术——做“油条”,即在下面粉条的大锅里加入一定量的食油,达到粉条不粘的目的。

下粉条是在冬天结冰的季节,备好。尚学民记得,每年的打粉,要好多天。粉碎机、水泥池都有限,大家要排队。打粉的每个程序都需要水,到处都是水,人身上也免不了沾水,不光手湿,胸口也是潮湿的。在深秋里,天气转凉,干起活来出一身汗,汗下去之后浑身冰凉,被水浸湿的手臂更凉。

红薯能不能储存到第二年接上夏粮,直接关系到全家春夏之交“青黄不接”阶段的食物保障和生活质量,是家家户户的头等大事。拉回家的红薯,要认真挑选出没有破损、表皮完整的块儿,操作过程中轻拿轻放。储存红薯最关键,还需要一个好的地窖——有的地方叫红薯窖。

挖地窖很讲究,地形,土质,地窖筒的大小、深度都很关键。一般选择地势较高、地下是细沙壤土质的地方,倘若地势低洼,土质胶黏,透气性不好,窖内湿度过大,红薯容易烂掉。

正常情况下,挖五六米深的直筒,再向两边分别挖高一米左右、宽一米五左右、长两米左右的储藏洞。直筒不能太大,能容下成年人入即可,否则不聚气,储藏洞进空气多了,就会破坏储藏环境,影响储存时间和质量。太深了,挖掘费工,也不方便人出入,下红薯捞红薯都费气力。

干三四个小时。地窖里点一个煤油灯,不一会儿煤油的味道就在洞内弥漫开,很不好闻。尚学民窝在灯光昏暗的洞里,不能站,不能躺,只能跪着或趴着,还得不停地把每一块红薯放到储藏洞,每次都会累得满头大汗。

红薯下完,要用透气的玉米秆或草垫子把地窖口盖上,特别冷的时候还要盖得更多些,以防窖内上冻。捞红薯也比较麻烦,每一次下地窖都会弄一身土。到了春天暖和了,地窖内会缺氧,有经验的大人先用井绳吊着空篮子在地窖筒里上下起落,反复多次(这起到了往洞内输送空气的作用),然后才让孩子下去。也有的人忽视了这一点,孩子下去好大会儿听不到动静,等到发现是窒息昏迷了,才知道下去救人。大部分在洞内时间不长,不太严重的孩子都可以抢救过来,也有的酿成不可挽回的悲剧,捞红薯的孩子再也没有醒过来。

加工红薯干,比往地窖里下红薯要好一些,但不累是不可能的。母亲用擦床把红薯擦成半厘米薄厚片,尚学民跟弟弟、妹妹把红薯片摆到院子里和屋顶。红薯干多的时候,也会直接摆在刚刚出苗的麦地里。擦红薯片的擦床与现在厨房用的小

擦床原理一样,不过要大很多,一块长二尺左右,一拃宽的木板,中间挖一个长方形孔,嵌进去一个二指宽的刀片,就成了。擦红薯片技术性不高,但也需要小心,总有人不小心擦到手,造成“流血事件”。摆好的红薯片,晒两天还要翻一下。这活很需要耐心。上千斤的红薯片,要一片一片翻个过儿,不是一会儿半会儿能干完的,劳动量很大。

晒红薯干最怕遇上阴雨天,尤其是连阴天。连续几天秋雨,若不及时放晴,淋雨的红薯干就会长毛、发黑、变苦。本来就不好吃的红薯干就更难入口了。

大概是在生产责任制实行前的两三年里,第二生产队家家户户都下粉条。下粉条是人们提高红薯经济效益的办法,其中的劳动量和麻烦,也是非亲历者难以想象的。

家里的早晚饭几乎常年不变:红薯“糊涂”,“糊涂”里偶尔也会把红薯换成胡萝卜。午饭比较杂乱,或是熬菜配窝头,红薯,或是浓稠的咸“糊涂”。“糊涂”里加盐和干萝卜缨、干芹菜缨、干油菜缨、红薯叶、野菜等,或是红薯干面饅饅,偶尔也吃一顿汤面叶或汤面条。

尚学民的少年阶段听到最多的,也是关于吃的话题。记忆中,很多时候早晚的红薯“糊涂”,红薯很多,“糊涂”却很稀。因为每年分的玉米有限,家庭主妇不敢铺张。稍一松手,玉米就接不上下一年的茬了,只能吃白水煮红薯或红薯干。本家辈分最高的老四爷,身材魁梧,力大无比,饭量也大。在饭桌上,老四爷多次用筷子夹着碗里的红薯干,指着稀得照人影的“糊涂”大声说,啥时候能天天喝上稠“糊涂”,就知足了。

尚学民是在与小伙伴交往时才发现不少人一天只吃两顿饭的。这让他很不理解,他们家一直都是一天三顿饭的。硬性改变长期形成的生活习惯,把三餐变成两顿,这其中有着多少的无奈。如果不是实在困难,谁会如此闭门